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insheng Financial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

公告

委任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股東週年大會延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作出。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起，(i)李懷珍先生(「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ii)張勝先生(「張先生」)將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集團內其他內部業務承諾辭任本公司主席、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iii)白泰德先生(「白先生」)及凌玉章先生(「凌先生」)分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委任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58歲，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擔任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裁，而彼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亦擔任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五年四月獲委任為中民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之董事及中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此前，李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擔任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副主席。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彼擔任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山東監管局籌備組成員、山東監管局副局長、湖北監管局局長及財務會計部主任。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彼擔任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濟南分行副行長、國家外匯管理局(「外管局」)濟南分局副局長，並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擔任人民銀行河南分行副行長及外管局河南分局副局長。

李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鄭州大學金融專業，並於一九九七年取得東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八年獲選為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彼於一九九六年二月獲人民銀行認可為高級經濟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確認彼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項下之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預期李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惟任何一方均可隨時透過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李先生之非執行董事任命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預期服務合約將向李先生提供其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之酬金。其酬金組合將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李先生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之任何資料。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起，張先生將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集團內其他內部業務承諾辭任本公司主席、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本公司主席、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張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期間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及出任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起，白先生及凌先生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股東週年大會延期

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寄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處理之事宜，包括建議重選董事。繼張先生辭任及李先生之任命後，載有李先生資料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將盡快寄交股東，而有關重選張先生之決議案將不再適用及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考慮。因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亦將連同補充通函一併寄交股東。

為給予股東有關重選董事之充分通知，董事會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將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酒店地庫富萊廳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經修訂通告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連同補充通函及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寄交股東。

務請股東一併細閱補充通函及通函有關建議重選董事之資料。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

由於延期，為釐定有權出席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將由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原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止期間改為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期間，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懷珍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劉天凜先生、王毓先生、封曉瑛女士及趙宏波先生；(2)非執行董事：李懷珍先生及倪新光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巍先生、陳志宏先生、凌玉章先生及白泰德先生。